

正向家長運動
親善大使「媽咪Light」、「爹哋Light」過新年
揮春 / 華服設計比賽詳情

正向家長運動《親善大使「媽咪Light」、「爹哋Light」過新年 - 揮春 / 華服設計比賽》（下稱"比賽"）條款及細則

1. 有意參加比賽人士，必須先細閱下列所載之條款及細則。
2. 參加比賽前，所有參賽者須仔細閱讀並完全明白以下條款及細則。一旦提交參賽作品，參賽者即表示已接受並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。

第一部分：比賽章程

1. 參賽者必須按照以下列出之內容，在比賽截止日期(2021年1月18日)前完成所有註明之步驟，方可參加比賽。
2. 作品主題：
 - 設計應以「正向家長運動」吉祥物及農曆新年為主題。優勝作品將有機會獲採用於「正向家長運動」的推廣活動。
3. 比賽組別：
 - 是次活動分為三個組別：幼稚園組、小學組和中學組。幼稚園組學生必須與家長一同參賽；小學組和中學組，我們鼓勵學生及其家長一同參與。
4. 參加規則：
 - 參賽作品的意念和內容須符合是次比賽的主題，參賽者須確保其參賽作品屬原創，並且未經發表及參與過其他同類型活動。
 - 幼稚園組、小學組及中學組的學生參賽者必須於2020/21學年就讀於幼稚園、小學或中學。
 - 小學或中學組參賽者可以學生個人或家長與學生一同參賽。每位參賽者只限遞交參賽作品一份，否則將被取消參賽資格。
5. 作品格式：
 - 幼稚園組參賽者必須使用載於教育局通函第187/2020號附錄(A)的樣板，或在本活動指定網站(https://www.parent.edu.hk/article/ppc_cnlight)下載。參賽者須設計新春祝賀語，並加添其他設計和色彩，為吉祥物設計不同的造形。繪畫工具和顏料種類不限，但不接受任何電腦設計作品。參賽者須將完成作品拍攝或掃描成解像度不少於300dpi的JPEG電子圖像格式。
 - 小學組和中學組參加者必須使用載於教育局通函第187/2020號附錄(B)的樣板，或在本活動指定網站(https://www.parent.edu.hk/article/ppc_cnlight)下載。參加者須在樣板內展示「媽咪Light」及／或「爹哋Light」穿著華服過農曆新年的設計，並可選擇提交手繪或電子設計作品。參賽者須將完成作品拍攝或掃描成解像度不少於300dpi的JPEG電子圖像格式；倘屬電腦設計，須以電腦影像輸出解像度不少於300dpi

的 JPEG 電子圖像格式，並不得使用電腦軟件上之現成美工圖案 (Clip art)。

- 所有參賽作品須在指定樣板內完成，遞交檔案總大小不少於 1MB，及不超過 5MB。
 - 參賽作品不可顯示姓名、學校名稱等記號。此外，參賽者不可添加簽名、邊框、浮水印等能代表個人資訊的文字、符號或圖片於作品內。
 - 參賽者必須於指定網址 (https://www.parent.edu.hk/article/ppc_cnlight) 填妥參加表格和吉祥物設計上載參賽作品。所有參賽作品必須於 2021 年 1 月 18 日 (星期一) 23:59 (香港時間) 前遞交，是次比賽不接受郵遞或親身遞交的作品。如參賽者的參賽作品出現設計相同的情況，主辦機構會按網上報名系統所顯示的遞交時間，以較早遞交者為有效報名。參賽作品不能含有淫褻、暴力、色情、誹謗、不良意識、侮辱成分或任何具爭議性及不適當的內容。
6. 評審準則：
- 評審團就以下評審項目評分
- 主題表達：設計符合比賽主題。(40%)；
 - 創意表達：創作概念、設計原創性及造型。(30%) 及
 - 整體美感：美觀性、繪圖技術或視覺效果。(30%)
7. 評審團會在各組選出冠軍、亞軍和季軍各 1 名以及優異獎 10 名。所有參賽者，將於比賽完結後經就讀學校獲發小禮品一份。
8. 知識產權：
-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的原創作品，並從未公開發表。
 - 參賽者須確保作品內容沒有侵犯任何版權及發表權，詳情請參閱以下有關知識產權的網址：
http://www.ipd.gov.hk/chi/pub_press/publications/IP_c.pdf。
 - 任何侵犯知識產權的作品將不獲接納，主辦機構不會承擔任何因侵犯版權而引發的法律責任。
 - 無論作品是否獲獎，主辦機構有權複製、使用、修飾、展示、刊登及以任何形式，不限次數、地域及時間，無償地使用參賽作品的全部或部分內容，有權選用或不選用獲獎作品；主辦機構有執行上述行動的最終決定權。
9. 參賽者所遞交之個人資料，將按照主辦機構之私隱及個人資料政策及香港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，用作是次比賽用途。
10. 任何因電腦、智能電話、網絡技術問題而引致參賽者所遞交的資料有遲延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等情況，將被視作未能完成遞交報名而不符合參加比賽資格。
11. 如發現參賽者以外掛程式、蓄意以不正當手法、空號或假帳戶，或其他不誠實方法參與本比賽，主辦機構有權取消其參加及得獎資格，而不作任何通知。
12. 主辦機構有絕對權利在任何時候選擇、限制、拒絕或移除任何包含不恰當語言或敏感內容；不安全或不相關的內容；侵犯競爭對手或任何第三

- 方知識產權的內容而毋須另行解釋或通知。
13. 主辦機構有權取消，終止，更改或暫停比賽，並修改比賽的條款及細則，而毋須另行通知，參與者應同意上述細則。
 14. 所有參賽作品一經遞交將不獲發還。
 15. 如有任何爭議，主辦機構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 16. 所有經比賽遞交的個人資料只會作主辦機構內部之用，主辦機構會在公布結果後一個月內刪除所有收集的個人資料。

第二部分：公布結果及獎項

1. 評審團會按第一部分第 6 項所列的評審準則，在各組選出冠軍一名（獲頒獎狀及港幣 800 元書券）、亞軍一名（獲頒獎狀及港幣 500 元禮券）、季軍一名（獲頒獎狀及港幣 300 元書券）和優異獎十名（各獲頒獎狀及港幣 100 元書券）。
2. 得獎名單將於 2021 年 2 月 3 日(星期三)於本活動網址 (https://www.parent.edu.hk/article/ppc_cnylight) 公布。
3. 得獎者必須出示香港身份證、學生證或其他有效文件以供主辦機構核實身份。
4. 如得獎者提供的資料不詳、有遺漏、無法聯絡得獎者或確認其身份，主辦機構有權取消得獎者資格。
5. 獎品不得以任何形式轉讓。
6. 任何情況下，所有獎品不得更換、退回、兌換現金或其他獎品。
7. 如有任何爭議，主辦機構保留修訂參加規則的權利。

第三部分：查詢電話

1. 請致電 3698 4376 與教育局家校合作組聯絡。